

#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 2017 年度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补充说明

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 2017 年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 项，项目预算金额为 39.78 万元，项目名称为：政府购买服务（类金融企业监管服务费），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。绩效目标为：

1、质量指标：对全市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性担保公司进行现场检查，不少于 2 次。

2、社会效益目标：确保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性担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，推动两类机构健康有序发展。

3、时效目标：按合同进度约定开展检查工作。

本单位 2016 年度没有纳入财政绩效评价项目。